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学习目标：通过本章学习，使学生了解目前食品平安卫生管理过程中常见的典型案例（如从业人员无健康证、无证经营、经营食品不索证、食品标识不标准、食物中毒以及行政处分不当等）；**掌握**食品卫生行政处分时，实施处分的主体要合法、被罚主体要合法，处分要有法定依据，处分要符合法定程序等关键事项；到达使学生知道如何依据《食品卫生法》、《行政处分法》等法律、法规分析、处理各类案例的目标。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案例1 食品从业人员无健康合格证案例分析](#)

[案例2 无证经营食品被处分案例分析](#)

[案例3 农药污染青菜所致食物中毒处分案例分析](#)

[案例4 销售超过保质期食品案例分析](#)

[案例5 无食品标识处分案例分析](#)

[案例6 销售食品不索证引起的处分案例分析](#)

[案例7 食品卫生行政处罚不当案例分析](#)

[思考与练习题](#)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1 食品从业人员无健康合格证案例分析

一、案情概况

1999年11月8日上午,通州市卫生局食品卫生监督员在某农贸市场进行巡回监督检查,发现鲜猪肉经营户吴某的妻子无健康证参加鲜肉销售,食品卫生监督员当即要求吴妻停止参与经营,并指出假设要参与经营必须先体检、补办健康证后方可上岗。同时对吴某宣传了《食品卫生法》的有关规定,进行了耐心的帮助教育,要求其履行法律义务,遭到吴某的拒绝。在场食品卫生监督员不得不在现场拍照取证,制作现场卫生监督笔录,要求吴某在听清笔录内容后在笔录上签名,再次遭到吴某蛮横拒绝,并抢夺监督员取证用相机,现场食品卫生监督员经合议,决定对吴某的违法行为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1 一、案情概况

进行处分，并留置送达了通州市卫生局行政处分事先告知书。吴某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陈述和申辩。通州市卫生局于1999年12月7日作出行政处分决定书，责令其改正并罚款2000元。

由于《行政复议法》已实施，而在本案的处分决定书中仍沿用了《食品卫生法》第五十条的复议期限15天的规定，从而使吴某的诉讼权利受到一定影响。因此吴某“以违法事实证据缺乏、行政复议权利受到侵害等”为由分别于1999年12月17日和2000年3月22日先后申请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

（一）原告诉称

吴某不服行政处分决定，提出了有市场管理人员和其他经营人员出具的吴某之妻不是食品从业人员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1 一、案情概况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1 一、案情概况

合议后依法作出上述处分意见；虽然提出行政复议申请的期限有误,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申请人的申请复议的权利,但鉴于申请人的复议申请已被南通市卫生局受理,申请人的复议申请权利已得到维护。

（三）行政判决意见

南通市卫生局于**2000年3月3日**作出予以维持原处分决定的复议决定,在法院审理期间原告向人民法院申请撤诉,本案终结。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1 食品从业人员无健康合格证案例分析

二、专家分析

(一)违法事实的证据确凿

本案的违法事实是吴某之妻是否是食品从业人员。在本案的证据收集方面,已有证明吴某之妻正在进行经营的照片2张和因吴某拒绝签字,而由2名食品卫生监督员签名并注明情况的现场卫生监督笔录1张,依据卫生部《卫生行政处罚程序》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对吴某的行政处分决定证据是充分的。

但吴某在复议申请和起诉状中提出了有市场管理人员和其他经营人员出具的吴某之妻不是食品从业人员的书证材料,使本案的违法事实的认定出现歧义。我们依据《食品卫生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对已掌握的证据照片进行分析,照片上显示吴某之妻身穿市场统一制作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1 二、专家分析

的工作围裙,正在进行刮猪毛的操作,故进一步认定吴某之妻属新参加或临时参加工作的食品从业人员,并得到南通市卫生局的认可。据此,认定本案违法事实的证据中,照片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然而在现场卫生监督笔录中记录的违法行为,吴某拒绝签字,只有2名卫生监督员的签字,依据卫生部?卫生行政处分程序?规定:“被检查人拒绝签名的,应当由2名卫生执法人员在笔录上签名并注明情况”。因此该监督笔录可作为证据证明违法事实的存在。假设在现场能请有关证人或市场管理人员在监督笔录上签字证明,这一书面证据就能更全面地充分证明违法事实的存在。

(二) 适用法律和量罚应确切

在本案中,通州市卫生局认定的违法条款为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1 二、专家分析

?食品卫生法?第二十六条,对原告作出行政处分的依据为?食品卫生法?第四十七条之规定。由此可以看出,?食品卫生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为两款,第一款规定所有食品生产经营人员包括新参加工作或临时参加工作的食品生产经营人员必须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明后方可准许工作,而本案笼统地引用了第二十六条,未根据案中的违法事实和违法条款进行分析和引用,也属于适用法律不确切。

在行政处分的自由裁量权使用方面,?食品卫生法?第四十七条规定可以处以5000元以下的罚款,而不是必须实施的处分。本案中1名食品从业人员无健康证而予以2000元的罚款,似乎有显失公正之嫌。但根据案情简介,本案中吴某有拒不改正违法行为和阻碍食品卫生监督管理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情形,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1 二、专家分析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1 二、专家分析

但严格来说,这是不应出现的失误。

本案虽然是无健康证人员从事肉品销售而引起的行政处分,由于摊贩不服,提起行政诉讼,最后以原告撤诉而终结。但是在案件查处过程中存在执法人员在违法事实的证据、适用法律和诉讼权等方面处理不当的问题,应引起卫生行政部门和卫生监督人员的高度重视,并需要在以后卫生执法活动中不断完善和提高。

近几年由于饮食效劳业的迅速开展和用人制度的改革,食品从业人数急剧增加。局部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和食品从业人员的卫生法制观念淡薄;食品从业人员流动频繁;挪借健康证等欺骗手段去申请卫生许可证;利用业余时间,作为第二职业早晚经营街头食品等种种原因,使无健康证上岗的违法行为越来越普遍。因此有必要加强食品卫生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卫生部公布的《预防性健康检查管理方法》,加大对无健康证上岗等违法行为的处分力度,以确保消费者健康。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2 无证经营食品被处分案例分析

一、案情概况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2 一、案情概况

逃避了处分。加上从业人员屡次以漫骂、甩打物品、手舞面杖等多种形式阻挠检查，威胁执法人员。为此，市卫生局经合议后依法作出行政处分决定：〔1〕罚款二万五千元；〔2〕责令停止生产经营。杨某不服，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一〕原告诉称

原告杨某请求法院撤销被告的卫生行政处分决定书。提出的主要事实和理由是：〔1〕被告工作作风草率、极不负责任，连处分对象都弄错了〔名字中有一错字〕；〔2〕被告成心歪曲事实，原告1994、1995年曾向被告申请颁发卫生许可证，至今没有给原告任何答复。并非原告不办理卫生许可证，而是被告拒不履行法定职责；〔3〕被告作出上述处分决定的程序违法，被告将原告烤箱、糕饼等物品强行搬走，却不做任何采取强制措施的书面的决定，而且在处分决定书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2 一、案情概况

中也没有说明如何处理等。

〔二〕被告诉称

被告市卫生局认为本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对原告从重作出罚款，适用法律并无不当。

〔三〕行政判决意见

法院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公开开庭审理了此案。于**1996年12月10日**作出判决：一、维持市卫生局行政处分决定书第一项，即罚款人民币二万五千元；二、撤销第二项，即责令停止生产经营；三、撤销市卫生局**1996年9月24日**扣押原告食品生产用具及糕饼的具体行政行为。本案受理费**1060元**，由原告负担**1010元**，被告负担**50元**。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2 无证经营食品被处分案例分析

二、专家分析

〔一〕受处分主体的名称是模糊不得的

原告提出处分决定书中原告名字有一错字问题，虽然法院作出“经庭审查明系笔误之判决，但我们清楚地知道这是极不应该出现的失误。假设相对人一开始就有意不主动向法院提出申述，完全可以以受处分主体错误而置之不理。这里还有值得注意的问题，对于这类无证、无照的个体户，一般其企业名称未确定，为此被处分单位名称只能填写其姓名，而不能以他们做什么，就想当然地冠以加工店、饭店或商店什么的，否那么就要造成受罚主体错误。

〔二〕不受理或不予发证要注意回复的证据

此案原告就在这方面大做文章，告执法机关不作为，拒不履行法定职责发放卫生许可证，因而造成原告无证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2 二、专家分析

经营，后果应当由被告负责。好在我们提供了卫生监督意见书，勉强证明了有制作书面意见送达相对人。就现状而言，常存在不受理的回复手续不全的问题，甚至有时申请人不再追问就将此事搁在一遍了。而行政执法程序规定在这方面又是十清楚确的，即要求以书面形式回复，又有时限要求，一旦忽略就有可能对执法机关提出不作为之诉。

（三）引用条款问题

《**食品卫生法**》第**40**条规定对无证经营的，予以取缔。而本案处分决定书却写成责令停止生产经营，导致了没有法律依据属适用法律错误被撤销，这就提醒我们往往认为不宜出错的地方，恰恰又是大家共同忽略的地方。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2 二、专家分析

（四）关于扣押问题

扣押属行政强制措施，但《食品卫生法》仅规定无证经营可予以取缔。而处分方法中又有规定取缔可以收缴、查封非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用工具及用具，或者查封其非法生产经营场所，或予以公告。这里收缴应属强制措施，而查封应为临时控制措施。查封可就地查封，也可将物品移至另地封存，而扣押的意义即为另地封存。在本案中使用“扣押”一词，依据缺乏，应为将某物查封于何地，而且必须制作书面决定书和清单。这样这一具体行政行为才符合《食品卫生法》的有关规定，所以法院撤销了市卫生局1996年9月24日扣押原告食品生产用具及糕饼的具体行政行为。

（五）本案胜诉原因

市卫生局虽然在本案处理过程中,有诸多不当之处,但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2 二、专家分析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3 农药污染青菜所致食物中毒处分案例分析

一、案情概况

1999年4月12日下午2时许龙岩市大洋酒家内部职工食堂发生一起食物中毒事件。在共同进餐的17人当中,15人均发生不同程度的有机磷农药中毒的临床病症,即:胆碱酯酶活性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经阿托品、解磷定等药物治疗病人在3天内陆续康复出院,对剩余食物和未加工的青菜及病人的排泄物做农药残留量检验,结果从吃剩和未加工的青菜中检出均为阳性(农药速测卡定性法)。根据流行病学调查资料,临床表现和实验室检验结果说明确系一起由有机磷农药污染青菜(油菜)所致的食物中毒事件。

根据《食品卫生法》、《行政处罚法》的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法律程序,通知该酒店法人代表告知其违法事实和拟做出的行政处分:停业整顿2天、罚款5000元。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3 一、案情概况

(一)受罚人申诉

酒店法人代表接通知后先后到卫生监督部门进行陈述、申辩,并要求举行听证会。申请的理由有:

1、 成认确系一起摄入农药污染青菜所致的食物中毒事件,但在整个事件过程中,作为酒店本身是受害者。因到农贸市场采购的青菜农药残留这么高,一来肉眼无法所见;二来嗅不出摸不着,因此要处理应处理菜农,本酒店属误购、误食,处理酒店有悖情理;

2、 本次中毒事件属职工内部,未造成消费者中毒,没有产生社会危害,且事故发生后作为酒店积极配合医院、卫生监督部门开展病人的救治和调查取证等善后工作,与此同时由于事件的发生本酒店已蒙受了巨大经济损失(如病人的治疗费用、社会影响所致的生意下降等),再接受处分无法承受;

3、 为防止类似事件的再度发生,建议卫生部门应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3 一、案情概况

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标准农贸市场的监督管理(不允许近期内使用过农药的蔬菜上市)并追究销售者即菜农的法律责任;

4、在本次事件过程中,本酒店始终不存在经营盈利行为且未造成社会危害后果,不应承担法律责任,并保存本酒店对该菜农追究赔偿的权利。

(二)合议后处分意见

卫生监督部门依法组成合议小组,对案件的调查和处理进行了认真的分析、讨论。认为:本事件从流行病学资料、临床表现、实验室检验结果,确系一起因摄入农药污染青菜所致食物中毒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考虑到中毒人员属自己内部职工,未造成明显的社会后果,事后能积极配合医院和卫生监督部门开展工作。因此决定予以“没有违法所得”的从轻处理,停业整顿2天,罚款2000元,事后酒店法人代表在法定时限内履行了处分决定,未提出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3 农药污染青菜所致食物中毒处分案例分析

二、专家分析

〔一〕该酒店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不得否认作为酒店采购员到市场买菜确属消费行为,为消费者。但一旦采购回来后生产加工制作并供给员工食用这一过程中性质也就发生改变,认为酒店本身是受害者的自圆其说显然是站不住脚的。从原铺材料的购入到生产、加工、制作给人群食用,这当中有许多工艺、环节需加以注意和把关,如:青菜的挑选、水洗、浸泡、烫煮(炒)等。在这过程中任何一个环节的疏忽均有导致中毒事件的发生。在这点上该酒店管理不到位,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二〕内部职工也存在经营盈利行为

本次中毒事件属职工内部食堂,中毒对象也均为本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3 二、专家分析

酒店员工,酒店方认为在此中毒事件的过程中不存在经营盈利行为,且未造成社会危害和后果,不应承担法律责任。

对此笔者认为,(1)这种职工食堂有别于其他职工食堂,事实上该酒家也根本不存在什么职工内部食堂,因提供给雇请员工的伙食和顾客消费者的菜肴等同在一厨房内烹煮。(2)该食堂也不具备法人资格,属酒店统一管理。(3)职工无须购置饭菜票而直接可以用餐,是否存在盈利行为,从酒店与员工的“劳动合同书”中不难看出“凡雇请的员工均包吃包住,扣除吃住外,员工的工资分别为:根据工种的不同分别付给不同的工资待遇”。为此,不难看出在这包吃包住中冲抵了局部员工应得的工资报酬,实际已存在盈利,即节省了经营本钱及费用的支出,这些均为酒店负责人和员工所证实,同样这些中毒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3 二、专家分析

的员工也均为消费者,只不过是“特别”群体的消费者。他们的消费途径只不过是由酒店在他们应得的工资报酬中直接扣抵而已。根据《食品卫生法》第九章第5条第6款明确规定:“食品生产经营者:指一切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的单位或者个人,包括职工食堂、食品摊贩等”。因此完全属《食品卫生法》调整范畴,对其作出行政处分完全符合法律规定。

〔三〕从轻处分

本事件的发生从某种意义上讲也有其客观原因,即青菜被大剂量的农药污染后肉眼、手触均无从知晓,防不胜防。事件发生后酒店能积极协助配合开展工作,同时也蒙受了巨大“名誉”和经济损失,并起到了教育和震慑作用,从《食品卫生法》立法原那么的角度上讲,给予从轻处分符合《食品卫生法》立法原那么。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3 二、专家分析

〔四〕有关菜农

从目前食物中毒发生的起数来看,由于农药污染农作物所致食物中毒事件屡见不鲜,这与局部菜农法律意识淡薄和道德水准不高有密切的关系。甚至有些菜农在金钱利益的驱动之下,为了使出售产品得到消费者的青睐不惜使用大量、剧毒农药且未到达收摘时限而提前上市,更何况目前农贸市场有关此方面的监督管理还跟不上,这给广阔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带来相当大的威胁。设想本起中毒事件如果不是经营单位而是一些普通家庭购置后所致中毒,其后果又由谁来承担法律责任呢?

〔五〕有关法律、法规

因目前尚无调整标准此方面的法律、法规,为此呼吁尽快立法出台此方面的法律、法规,从而从根本上杜绝或防止类似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3 二、专家分析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4 销售超过保质期食品案例分析

一、案情概况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4 一、案情概况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4 销售超过保质期食品案例分析

二、专家分析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4 二、专家分析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5 无食品标识处分案例分析

一、案情概况

2000年7月5日奉化市某镇食品卫生监督员在该镇菜场监督检查中发现某摊主无健康证经营酱菜,并查见摊位上销售的36瓶腐乳无标明厂名、厂址、生产日期、保质期的食品标识。卫生执法人员对上述事实制作了卫生监督笔录并发出了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其改正。摊主以菜场内有同样情况的并非他一家为由拒绝在卫生监督笔录上签字并谩骂执法人员,还发动周围不明真相的群众阻挠执法,最后由见证执法过程的菜场管理人员签名并注明情况。7月6日经合议后向其送达了卫生行政处分告知书。在规定的期限内摊主未向卫生执法部门陈述和申辩,也未进行健康体检。食品卫生监督人员于7月11日以留置送达的方式向摊主送达了卫生行政处分决定书,处以责令3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5 一、案情概况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5 一、案情概况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5 无食品标识处分案例分析

二、专家分析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案例5 二、专家分析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第七章 典型食品平安卫生案例分析

案例6 销售食品不索证引起的处分案例分析

一、案情概况

主页

目录

上一页

下一页

后退

退出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956003041135010141>